

有没有女主反虐男主的小说？

我爱了他七年，但我们只在一起了两年。

现在，我要和他分手。

因为我知道，他心里一直都没有我。

分手后所有人都在叫我复合，但是晚了。

迟来的深情比草都不如。

1

我想和池默分手了。

跟闺蜜坐在宵夜摊上，喝了几口啤酒之后，夜风一吹，我脑子里萌生了这样的想法。

这不是突然才有的想法，而是经过了许久的深思熟虑之后得到的答案。

我跟池默认识整整七年，我追了他五年，直到第五年才在一起，但在一起两年之后，我突然想分手了。

我跟闺蜜说了这件事，闺蜜抬头看了我一眼，表情疑惑。

闺蜜一脸担忧地看着我说：「宝贝，你是不是得癌症了？」

听到闺蜜的这句话，我没忍住，笑了出来。

其实也不怪闺蜜是这样的反应。

因为我之前对池默过于用情至深，以至于我的好闺蜜都觉得，我只有得了癌症，才会主动跟池默提出分手。

我笑笑，不可置否：「没什么，只是觉得自己没有那么喜欢了。」

因为喝了酒，多聊了一些心事，等我跟闺蜜从店里出来的时候，已经十一点半了。

刚把闺蜜扶到店门口，我就看到路边停了一辆黑色的车子。

池默就靠在车边。

池默穿了一身黑，肩宽窄腰的，旁边有小姑娘路过，都偷偷侧目。

隔着大老远，我就跟他对视上了。

池默表情淡漠地扫了我跟闺蜜一眼，然后便直起身子，朝我们这边走来。

对于池默的出现，我倒是挺惊讶的，因为往常的时候，池默十点就上床睡觉了，这个点，他早就睡着了。

我这才回想起来，刚才喝酒的时候，闺蜜摸出手机说要给人发消息，我还以为她是在跟她男朋友报备行程。

没想到她居然是给池默发消息。

池默站在我跟前，一双眸子扫过我的脸，他也许是看到我脸上因为喝酒而染上的红晕了。

他微微蹙眉，道：「喝酒了？」

我认识了他七年，他蹙眉就是不高兴，觉得我忤逆了他的意思。

要是往常，我这会肯定紧张到不行，觉得自己惹他生气了。

但现在的我，却觉得无所谓。

我带着些许醉意，痴痴地朝着他笑了两声，道：「是啊。」

也许是我带着醉意笑起来的样子过于痴汉，也可能是因为我身上的酒味熏到他了。

他的眉头皱得更深了。

我在痴笑，他阴沉着脸。

旁边的闺蜜适时哎哟一声，打破了这个僵持的局面。闺蜜刚才喝了不少酒，估计挺难受的，此刻正轻轻哼唧着。

池默也注意到了，他把自己阴沉的表情收了手，扫了闺蜜一眼，对我说道：「先送她回家吧。」

闺蜜喝多了，一个人在后座估计不舒服，我需要扶着她，所以就跟她一起坐在了后座上。

等我们把车子开到闺蜜家楼下的时候，闺蜜的男朋友已经在楼下等着了。

等闺蜜上去之后，坐在驾驶座的池默开了口：「坐到前面来。」

我扫了一眼副驾驶座，没反抗，顺从地坐到副驾驶上了。

我喝了酒，回到家之后洗了个澡，头发还没干透，我就倒在床上睡着了。

睡得迷迷糊糊的，我感觉到有个人走到我身边，拿着吹风机帮我吹头发。

我没吱声，睡得更沉了。

睡梦朦胧中，我做了一个梦，梦到七年前，我第一次遇到池默的时候。

2

那个时候我才十九岁，在暑假的时候，我到舅舅家的清吧做兼职。

也就是在那个时候，我遇到了池默。

我坐在吧台玩手机，因为已经是晚上十一点多了，我也有些犯困。正打着哈欠，就有一个高瘦的身影出现在吧台前。

他可能是看到我在走神，就伸手在我面前打了一个响指。

他的手修长白皙，骨节分明，在我面前晃了一下，我一个机灵，猛地抬头——于是，十九岁的魏桑桑见到了十九岁的池默。

从此，一眼万年。

我在酒吧当前台，看过的好看的男孩子数都数不过来，但是看到池默的时候，还是愣了神。

看见我愣住，池默嗤笑一声，拿出自己的手机，道：「我手机没电了，有充电线可以借一下吗？」

我的视线从池默的脸上移开，看了一眼他的手机，才回过神来。

「有！」

我把自己的充电器找出来，拿出来放在吧台上给池默。

池默看了一眼充电器，表情有些捉摸不透。

他挑眉，把手机放在了吧台上，道：「你把充电器给我我也充不了啊，你帮我充着吧，等会我来拿。」

池默把手机放下就走了，我却还愣住。

酒吧里有个大姐姐，跟着舅舅也是朋友，她看到我愣住，就忍不住打趣道：「啧啧，我们桑桑看到好看的男孩子，就走神啰。」

我有些羞赧，红着脸反驳道：「才没有。」

但是我的眼神却是一直盯着池默的背影。

那天晚上我一直盯着池默的手机，想着池默什么时候能回来拿，我好准备一下，把状态好的一面呈现给池默。

但是很可惜，我一直没等到池默，直到后面我去了一次厕所，回来的时候就池默已经把手机拿走了。

那个暑假，池默几天就要来一次酒吧，也许是看我年纪跟他差不多，所以他偶尔会来跟我搭话。

在后来，开学之后，我跟闺蜜去对面大学看篮球赛，意外发现池默就是我对面大学的学生，那一场篮球赛，几乎半个场的女孩子都在为他欢呼。

我也不知道抽了哪根筋，回宿舍之后，我就跟我闺蜜说：「我要追池默！」

一语成谶，这一追，就追了七年。

.....

我从睡梦中醒来，池默已经不在我身边了。

要是之前，我一定会失落好一会。

但今天我却觉得没什么，我舒服地伸了个懒腰，心情突然十分地舒畅。

但客厅突然传来的声音，我有些疑惑，今天不是周末，按理说，池默应该是去公司上班了才对。

我起床走出房间，就看到了正在厨房忙碌的池默。

池默很会做菜，只是很少做给我吃。

我从十九岁跟在他身边，无条件对他好，把自己所有的一切都给他，但直到我们第五年，池默才第一次给我做饭。

也就是那个时候，我们才正式在一起。

但这两年间，他一直以工作忙为借口，很少给我做饭。

我还赤着脚，就这样看着他，突然觉得有些陌生。

池默正好转身，看到了我，他手里还拿着锅铲，表情有些眼熟，但是一转身看到我，他的表情又变得柔和起来。

「醒了？」他表情温柔：「你去洗漱一下，早餐也准备好了。」

这个场景，我曾经幻想过无数次，我期待了整整七年。

可是有些东西，期待了太久，等得到的时候，却没有那么喜欢了。

这一顿早餐，格外的和谐。

池默看了我一眼，道：「你得多吃一点，你最近都瘦了。」

我低着头，继续吃着东西，道：「我最近是胖了。」

池默一愣。

我就像是没察觉到池默的反应一样，继续道：「我前段时间更瘦，最近吃多了一些，胖了三四斤。」

我之前更瘦，但是池默都没有注意到。

现在突然注意到，好像也没什么用了。

池默的身子僵住，气氛突然有些尴尬。

池默愣了半晌，才重新开口，语气里带着些许自责：「对不起，我工作太忙了。」

在一起的这两年，我听到了无数次这个理由。

我生日，他说工作忙。

约好了一起去海边玩，他说工作忙。

在一起的纪念日，他说工作忙。

我生病半夜挂急诊，他也说工作忙。

这些年，他似乎把所有的时间都放在了工作上。

之前我会体谅，我还会觉得他工作忙，我还麻烦他这些事情，是在给他添麻烦。

但是今天，我突然就不想听了。

我低头继续吃着早餐，语气淡然，看不出意思波澜：「我突然有些好奇，如果是苏娇娇跟你在一起，你也会一直忙工作吗？」

3

当我说出苏娇娇这个名字的时候，池默的眼神都变了。

他看着我，神情诧异：「为什么会突然提起这个人？」

我喝了一口粥，语气淡然：「她前段时间找我了。」

池默一愣，没有说话。

池默很少对我露出冷漠以外的情绪，一开始我以为他只是性格问题，慢慢的我才发现，他是因为不在乎我，所以才会对我冷漠。

不会对我生气，不会因为我而高兴，更不会因为提到我的名字而有波动。

因为他不爱我。

但他爱苏娇娇。

爱他那个青梅竹马，爱那个在他十八岁在一起，十九岁的时候就分开了的白月光。

我一直都知道池默爱的是苏娇娇，但是我之前一直以为，我陪他这么多年，至少可以在他心里占有一席之地。

但是到头来，是我想多了。

两个多月之前，苏娇娇突然从微博联系上了我，说有事要告诉我。

然后我们就约了线下见面。

苏娇娇这个名字，在这七年里我听到了无数次，但我这是第一次见到她。

烫着卷发，穿着修身吊带裙的女孩子坐在咖啡店靠窗的位置，手上做了漂亮的美甲，此刻正划拉着手机，不知道在看什么。

我站在门口，跟店员确定了一下位置，那个位置的确就是苏娇娇在微信上发给我的位置是一样的。

这，跟我想象中的不一样啊。

我是自媒体工作者，微博上有我的相片，在我站在门口的时候，苏娇娇就发现了我。

她放下手机，冲我招手。

我走了过去，我跟她在网上聊过了，所以见面倒也不会觉得过于拘谨。

苏娇娇的风格就像是大城市里那些小名媛，浑身名牌，打扮精致，但给人的感觉就是很浮躁。

点的咖啡端上来，她拿出手机拍了好几张相片，确定适合发朋友圈之后才罢休。

她拍好照，放下手机，看向我，表情有些微妙。

「你比我想象中要好看。」

我轻轻挑眉，只当这是她的恭维。

「谢谢。」

苏娇娇又说：「之前听朋友提起过你，我这几天看了你的微博，发现你跟我想象中的不太一样。」

「哦？哪里不一样。」

苏娇娇说：「比我想象中的要优秀得多。」

听到这句话，我差点就笑了。

敢情这些年我当池默的舔狗，还被苏娇娇跟池默的共同好友嘲讽过啊。

可能她们觉得，我十分不堪才会一直追着池默不放。

但其实，在我一开始认识池默的时候，我就不差。

我家境好，成绩好，相貌也不差，毕业之后自己开了工作室做自媒体，事业也算风生水起。

我这些年一直跟着池默，当真就是喜欢。

我轻笑一声，对苏娇娇道：「你也跟我想象中的不一样。」

我还以为，能让池默喜欢了那么多年的女孩子，是有多优秀，现在一看，也不过如此。

但我没有说出来。

但苏娇娇估计已经猜到我话里的意思，她轻嗤了一声，道：「可是你再优秀又有什么用，池默喜欢的人，一直都是我。」

我放在膝盖上的手一紧，拼命压抑住自己的情绪。

这是我一直不敢直视的问题，但是现在，这个问题连带着这个问题的人都出现在了 my 面前，让我不得不去正视它。

苏娇娇的语气里满是嘲讽和炫耀：「我跟池默十岁就认识，十八岁的时候在一起，哪怕后面分开了，他也一直没有放下我，他跟你在一起，只是因为我不在。」

苏娇娇说：「我上周才回来的，池默知道了，是他去机场接的我。」

上周我知道，我想跟池默一起去吃新开的那家日料店，但是池默说要加班，所以就放我鸽子了。

注意到我的表情有变化，苏娇娇又说：「我知道你很优秀，你家里有钱，你自己也很不错，但有什么办法呢，光是池默喜欢我这一点，你就输了。」

那一天，我整个人都是懵的。

大热的天，我却控制不住的冒冷汗，指尖微微发抖。

苏娇娇还给我听了池默给她发的语音。

池默的声音从手机里传出来，是我没有拥有过的温柔语气。

他对苏娇娇说：「关于我们的事情，我会好好处理，我会给你一个满意的答复，你也知道，我现在身边有人，所以你也给我一点时间，好吗？」

带着商量的语气，生怕对方会不同意。

而池默这些年跟我说话，都是肯定句，没有半点商量的机会。

我直到这一刻才明白，池默跟苏娇娇商量，是因为喜欢苏娇娇，害怕失去苏娇娇。

他对我态度强硬，因为笃定我离不开他，他也不怕失去我。

在这两个月里，池默一直在跟苏娇娇联系。

苏娇娇也一直把她跟池默的聊天记录发给我看。

我的情绪也一直在崩溃，在池默不回家的深夜，我独自一个人哭到天亮。

我七年的陪伴，还敌不过苏娇娇的一句好久不见。

我突然觉得很累，我不想再过这样的生活了。

也就是在最近，我突然醒悟过来，其实我也不是非池默不可。

某一天早上我醒来，池默没有在我身边。

我却没有往日里患得患失的感觉，反而觉得十分的轻松自在。

我在想，可能是我真的要放下池默了。

4

对于这件事，池默什么都没有解释。

他一直都这样，这七年了，他几乎很少跟我解释。

我习惯了，也不在乎了。

吃完了早餐，我就收拾东西去了工作室。

我从大学毕业之后，就自己开了一家工作室，发展得一直很不错，今天的工作不忙，做完了手头上的事情，就在自己的办公室休息了。

我在自己的休息室睡了一个下午，下来的时候已经是傍晚了。

没有能逃得过傍晚时分带来的孤独感，我也不例外。

我看着窗外的万家灯火，脑子还迷糊着，摸索出了手机，想找人说话。

我打开微信，发现今天池默也给我发了好多消息，他可能是在解释，但我却连点进去看的心情都没有。

我划拉了一下，给闺蜜发了一个哭戚戚的表情包。

我说：「宝贝，我寂寞了，出来陪我吧。」

闺蜜给我发了一张相片，是她穿着黑丝的相片。

闺蜜给我发消息：「对不起宝贝，我现在在陪别人。」

我在心里怒骂她见色忘义。

我的朋友不少，但这些年我一直粘着池默，生活重心都放在池默这边，这会想找可以喝酒聊心事的人，是有点难了。

我在办公室缓了好久，才找回状态。

工作室的其他人在加班，但我今天已经没什么事情了，所以跟大家打过招呼之后，我就走了。

突然很想喝酒。

我一边下楼，一边拿出手机，不死心地翻着微信通讯录，想找到可以一起喝酒的人。

我的工作室在文化创意园里，我直接租了一栋小洋楼，外面有一个小花园，花园之外就是马路。

我下楼之后抬头，就看到池默的车停在路边，池默靠在车边，指尖夹着烟，夜色下，他指尖的那一抹猩红在黑暗里格外显眼。

我朝他走近，这才注意到地上已经有了好几个烟头了，也不知道他来了多久了。

我走到他跟前，露出笑容：「怎么来了也不跟我说啊。」

听到我的话，池默的眼神落寞了一下。

「我给你发了消息，你不回复。」

他淡淡开口，语气里竟有一丝委屈。

我这才想起来手机上他发来的几十条消息。

我把他设置成免打扰了，我没告诉他。

这对于之前的我来说，是十分反常的。

因为在之前长达七年的时间里，有很大一部分时间，我都是见不到池默的，我只能每天给他发消息，哪怕他几个月都不回复，我都可以做到热情分享。

哪怕后来在一起了，池默给我回复一个嗯字，我也会十分热情地回复他十几条消息。

有时候池默还会嫌弃我烦，把我设置成消息免打扰。

面对池默的话，我说：「不好意思，我今天有点忙，就没有看手机。」

池默也许也注意到了我的反常，没有再追问下去。

他十分体贴地走上前来，接过我的包，对我道：「累了就回去休息吧，我在家给你熬了鸡汤。」

池默一只手拿着包，另外一只手牵着我，把我带到了副驾驶座旁，他打开车门让我坐了上去，这才绕到驾驶座上去开车。

池默今天的心情貌似很好的样子，一路上他都在跟我说话，从工作说到同事出丑，甚至还破天荒问我什么时候有假期，可以一起出去玩。

在这七年里，池默每次做错了事情，他从来不会道歉，他只会用自己的热情来表达自己的歉意。

他会突然对我很好，我也会因为他的举动心软。

这一次，他应该是在为苏娇娇的事情表达歉意。

我目视前方，心里没有什么波动，甚至还笑着回复。

看起来，就像是我们两个人之间什么问题都没有一样。、

我低下头，拿出手机翻看朋友圈，刷了几下，就看到苏娇娇今天发的朋友圈。

她去了一家网红餐厅打卡，自拍加上店里的环境，凑了九宫格。

三个小时之前发的朋友圈，池默已经点赞了。

这两个多月里，我加了苏娇娇的微信，但是池默不知道，池默一直在给苏娇娇的朋友圈点赞，我一直看着。

再看看我自己的微信，这些年里，池默几乎没有给我的朋友圈点过赞。

他给我朋友圈点赞这件事，稀奇到他给我点赞，我都会截图保存下来的程度。

但是苏娇娇的朋友圈，池默几乎都会点赞。

看，这就是区别。

我一边翻看着朋友圈，一边道：「苏娇娇的身材是真的不错。」

正在开着车的池默听到这句话，他愣了一下，没说话。

这些年，我跟池默一直有一个默契，遇到不想回答的事情，池默就沉默，我就不会再追问。

但这一次，我不想再要这种默契。

我把手机举到池默面前，点开了苏娇娇的相片，感叹道：「真的，不怪男人，这身材，我看了都心动。」

因为我的话，池默的表情变得阴沉起来。

池默转头看了我一眼，轻轻喊了一声：「桑桑。」

我嗯了一声。

池默继续道：「我不喜欢这样。」

5

我抬眸看了池默一眼，把手机收了回来，道：「你不喜欢还点赞？」

池默沉默着没有说话。

我不再看池默，而是低着头自己看着手机，一边点开苏娇娇的朋友圈一边感叹道：「怪不得我平时发朋友圈你都不点赞，原来你喜欢这样的，那看来我想要你给我点赞，就得换一下风格.....」

我是做自媒体的，最会的就是阴阳怪气。

我就是在故意激怒池默。

我想等着池默像往常一样跟我吵架，冷着脸怒斥我的不是，最后来一句：「我就是这样的一个人，你要是受不了，那就分开吧。」

然后我就可以顺着他的意思说：「好啊，那我们就分开吧。」

我等着池默说出那句他之前经常说的话，然后我也可以说出我最近一直想说的话。

但是这一次，池默沉默了许久，却什么都没说。

我能感受得到他身上的低气压。

但等他再次开口的时候，那股让我感受到压迫感的低气压就消失了。

池默转头看了我一眼，十分温和地笑了一声，道：「我不给桑桑点赞朋友圈，是因为每次都很认真地看，然后就忘了点赞了。」

我看着池默，没说话。

这种谎话，他也说得出来，真的是为难他了。

我们的关系就这样一直半尴不尬地维持着。

日子跟之前差不多，我每天上班，回家之后给他做饭，在他回家的时候迎上去，给他递上拖鞋。

就连闺蜜都以为，我之前说的想跟池默分开，只是开个玩笑。

但只有我们两个人知道，我们是已经是貌合神离了。

有很多东西已经不一样了。

比如我不会像以前一样期待着他下班，不会眼巴巴等着他休息然后安排行程，为了配合他的行程还会牺牲自己的个人时间。

之前我下了班就回家，偶尔跟同事聚会到一半，接到他的电话就会往家里赶。

之前我会拼命向他示好，生怕自己透露出一点点冷淡，会让他感受不到我对他炙热的爱。

之前.....那都是之前了。

现在我更想过好自己的生活。

那一天吃完饭之后，我坐在客厅一边涂指甲油一边看电视。

池默是不看综艺的，所以平时我看电视的时候，他都会去房间或者书房做自己的事情。

但这一次很意外，我坐下之后不久，池默就坐到我旁边来。

我心里有些诧异，但没有表现出来，继续涂着脚上的指甲油。

客厅的灯开得很暗，电视屏幕明明灭灭的亮光打在我们身上。

我是侧坐在沙发上的，正视着抬头就能看到池默的侧脸。

也许是注意到了我的视线，一直不说话的池默突然开了口。

「这档综艺好像挺火的。」

我嗯了一声，转头看向电视，上面是一群年轻的偶像明星们正在玩游戏，个个青春靓丽，十分养眼。

我说：「是啊，毕竟谁都喜欢好看的东西。」

池默平时不太关注这个，尬聊了几句就没话说了。

我涂好了指甲油，就把东西放在一边，缩坐在沙发上等着指甲油干。

池默看我坐得离他有些远，便伸手拍了拍自己旁边的位置：「坐过来点。」

平时就算他不说，我都是找着机会就缩到他旁边去。

但我现在不想。

我找了个借口：「我指甲油没干。」

池默扫了一眼我脚上的指甲油，也没有再说什么。

我们两个没话聊，就这样安安静静地看着综艺。

我看得认真，不知道池默看不看得下去。

过了一会儿，池默的手机突然就响了。

他把手机拿出来看了一眼，便蹙起了眉头。

我注意到了，转头看了一眼，看到池默的表情，我大概猜到了是怎么回事。

我很有眼力见，直接就站了起来，道：「我回屋了。」

不用想也知道，那是苏娇娇打来的。

我往房间走，刚走到门口的时候，就听到池默按下了接听键，然后喂了一声。

我的脚步一顿，但还是走进了屋子里，然后关上了房间的门。

我在房间里呆了一会儿，池默就敲响了房间的门，他站在门外，对我说：「桑桑，我出去一趟，晚一点回来。」

6

我嗯了一声，只说了一句：「好，注意安全。」

池默出去之后，我也出门了。

当然，我不是因为池默去找苏娇娇伤心欲绝然后出门买醉。

是这个局我早就约好了，不然我也不会大晚上涂指甲油。

地点订在一家环境还不错的酒吧，七八个人，有男有女，因为大家都互相认识好几年，所以玩得还挺开心。

唯一的小插曲就是，我去厕所的时候摸出手机，就看到苏娇娇给我发的消息。

她发了一张相片，相片里池默正背对着她站在厨房里，她还发了一条消息。

她说：「实在不好意思，因为大姨妈来，肚子有点疼，就把你男朋友喊来给我煮红糖水了，你应该不会介意吧。」

啧啧，这绿茶语录，连标点符号都透露出一种「有本事你来打我啊」的气质。

我没忍住笑出声，然后给她回了一句：「不介意。」

我没把苏娇娇的消息当回事，把手机调成静音然后就回去玩了。

等玩尽兴之后，我也有些喝醉了。

散局的时候，男孩子负责送女孩子回家，顺路的就一起走，我家比较远，就让一个大学男同学送我回家。

我走路有些不稳，他扶着我到家门口的时候，我还踉跄了一下，他担心我摔倒，就抓住了我的胳膊。

我有些迷糊，所以按了两次密码都没有按对，当我准备按第三次的时候，门被人从里面打开了。

原本应该在苏娇娇家里给苏娇娇煮红糖水的池默站在门后，在看到我身边站着其他男孩子的时候，他的脸当即就阴沉了下来。

他抓住我另外的胳膊把我拉进家门，跟那个男生寒暄了几句，就把我带了进去。

等喝了杯热水之后，我稍微清醒了一些，便进了浴室洗澡。

酒吧里有人抽烟，所以我的头发上都是烟酒的味道，我洗澡加上洗头，等我全部洗好把头发吹干的时候，已经是快凌晨一点多了。

我从浴室出来，房间的灯已经关了。

透过微弱的灯光，我能看见床上那个人影。

我摸索着绕到床的另外一边，刚坐下去，屁股还没沾到床上，背后的人突然动了。

池默掀开被子，钳制住我的手，微凉柔软的唇压下来。

我想挣扎，却被池默死死钳制住。

池默的体质一直都是凉的，哪怕现在是夏天，他的指尖也是发凉的。

他冰冷的指尖触碰到我的皮肤，让我的身体不由得紧绷起来。

我的整个身子都在颤栗。

我在害怕。

我一直以为，他那个吻已经消除了我对这件事的恐惧感，但是直到现在，他又一次粗暴地对我。

我一直压制在内心深处的恐惧，再一次袭来。

我突然很反感。

我闭上眼睛，平复了一下自己的心情。

在池默松开我的唇，往下亲的时候，我淡淡开口：「池默，我不想。」

池默的身子因为我的这句话，就僵住了。

他还趴在我身上，可是他的动作却停住了。

我深深呼出一口气，继续说道：「池默，我今天累了，我不想。」

我从来不会拒绝池默，我更加不会在这种事情上拒绝池默，哪怕我不舒服，我也不会拒绝他。

这些年，我对池默已经做到了百依百顺、有求必应。

但我真的累了。

池默听到我的话，僵硬了良久。

最终，他把脸埋在我的脖颈处，深深吸了一口气，闷闷地道了一声：「抱歉。」

他说着，就伸手撑起自己的身子，从我身上下来。

他侧躺在我旁边，帮我把撩上来的裙子拉下去，他温柔地拉我进了怀里，宽厚的手掌抚着我的后脑勺。

他把我抱在怀里，动作温柔得不像往日的他。

他低头亲了亲我的额头，语气温柔：「乖，睡觉吧，很晚了。」

我缩在他怀里，像是突然想起来什么，道了一句：「池默。」

他轻轻嗯了一声。

我又道：「你要是有什么，就直接跟我说，不要骗我。」

池默愣了一下，半晌之后，他伸手揉了揉我的脑袋。

「傻瓜。」他说：「我对你没有那么多的谎言。」

我是真的累了，连回复他的力气都没有，我被他揽在怀里，眼皮越来越重，就这样睡了过去。

而自始至终，他都没有解释过苏娇娇的事情。

7

我觉得我该走了。

在苏娇娇又一次给我发了消息，说今天晚上池默约了他吃饭的时候，我就觉得我该收拾收拾离开他了。

虽然池默什么都没说，但是他的行为已经明确地给了我答案了。

时隔七年，他的选择一直都是苏娇娇。

我坚持了七年，我依旧是被抛弃的那个。

但这一次，我并没有任何伤心难过的感觉，相反的，我只感受到了前所未有的放松。

池默早上的时候去上班，晚上跟苏娇娇吃了饭才回来，这一整天的时间，足够我收拾东西离开这个家了。

我追了池默五年，在一起两年，这个家的每一处细节，都比我更了解我对池默的付出。

我离开之后，苏娇娇可能会住进这个房子，或者，池默会卖掉这个房子，然后跟苏娇娇住进新的房子。

一想到这，我心里还是会有一些不舒服。

摧毁一样东西很简单，我花一天就可以搬走。

但是建造一个东西却很困难，这个家，我花了整整七年来努力。

我把自己的东西收拾好，叫了闺蜜和她男朋友来帮忙，东西就先搬到了闺蜜家。

闺蜜看到我下定决心要搬走，还问我：「你真的要走了吗？」

我搬着东西往外走，头也不回一下就道：「我看着像开玩笑的样子吗，东西就先搬到你家，我买了今天晚上的机票，动作快一点，不然来不及了。」

闺蜜：「机票，你要去哪里？」

我走到门外，深呼吸一口气，笑道：「我要四海为家。」

闺蜜劝说无果，只能跟在我身后关上了房子的门。

大门关闭，我这七年的喜欢跟深爱也随之落幕。

没关系啊，只是撕掉了人生日历里七年的认真和勇敢罢了。

.....

我到机场的时候，已经是晚上九点了，池默应该是在跟苏娇娇吃晚餐。

我掏出手机给池默发了消息。

我说：「池默，我走了，钥匙我就放在茶几上，东西我已经搬走了，祝你以后的生活一切都好。」

我本来是想把消息发过去之后，就关机的，但没想到消息刚发过去，池默的电话就打来了。

我犹豫了一下，还是按下了接听键。

池默着急的声音传来：「桑桑，你什么意思？你要走？去哪里？为什么要把钥匙留在茶几上，东西搬走又是什么意思？」

池默的问题轮番砸来，我一时之间不知道该回复哪一个。

我愣了一下，然后开始说道：「我最近考虑了一下，觉得我们还是分开吧，之前你不喜欢我，但我喜欢你，所以我可以一直追着你跑，这一追，就是七年，现在你依旧不喜欢我，你喜欢的还是苏娇娇，我的喜欢也在这七年之中耗光了。」

池默的声音拔高了几个度：「怎么又提苏娇娇，谁跟你说我喜欢的是她的.....」

池默话音未落，我便开口道：「你现在跟苏娇娇一起吃饭的餐厅，我跟你约了三次，但每一次你都说工作忙，甚至在我们的纪念日那天，你把我一个人晾在那里，然后在公司加班。」

池默愣住了。

他或许现在才想起来，那一家餐厅，是我一直想跟他去的。

我那么拼命争取却得不到的东西，苏娇娇只是轻飘飘一句话，就得到了。

我说：「池默，其实可能我们本来就不合适，在这七年里，是我一直在单方面纠缠你，现在呢，我也放下了执念，你的苏娇娇也回了了，我们就散了吧。」

我说完就想挂电话，池默近乎崩溃的声音从电话另外一边传来。

他道：「桑桑，事情不是你想的那样的，你，我们见一面，见一面之后好好说，可以吗？」

我握着手里的机票，准备到登机时间了。

我说：「不用了，我准备上飞机了。」

顿了顿，我又道：「这一次我已经尽力了，所以也就没有什么遗憾了。」

说着，我就挂断了手机，并把手机关了机。

其实我从来没有忘记过池默对我的不好，只是那个时候我爱他，所以选择性忽略掉了那些不好的事情。

我的爱把那些事情掩盖在了角落里，但是当我对他的爱越来越少的时候，那些受过的伤害、那些被冷言对待的瞬间、那些失望和落寞、为了迎合他一次又一次放低的原则，所有的所有，都像是找到了一个宣泄口，全都爆发了出来。

站在机场候机室，我看着人来人往，从此以后，世界上依旧有很多故事，但不会再有魏桑桑和池默的故事了。

再见，二十六岁的池默。

再见，曾经的魏桑桑。

8

我换了一张电话卡，换了一个微信，只加了几个熟悉的好友。

我本来就是做自媒体的，请个假休息几个月，完全不成问题。

我一直想做个旅行博主，但之前一直受限于池默，因为害怕失去他，所以我只能放弃了我的梦想。

跟池默分开之后，我就踏上了做旅行博主的道路。

短短两个月时间，我就把自己旅行博主的账号做到了一百多万粉丝，广告推广接踵而来，我一边玩着就把钱给赚了。

从南方一路向北，我来到了呼和浩特，我坐在街边的咖啡店剪片子，就接到了闺蜜的电话。

闺蜜很无奈地叹气，隔着屏幕我都能感受到她的无奈。

闺蜜说：「池默又来了，问我你在哪里，我说不知道，他就把你的东西给搬回去了，我也拦不住....」

我的手一顿，之后又继续敲着键盘。

「算了，我那些东西也不值钱。」

闺蜜：「宝贝，你现在是潇洒了，受折磨的是我啊，他喝醉了酒就来拍我家的门，我跟我男朋友好说歹说他都不回去，我邻居是刚搬来的，还以为是我脚踏两条船。」

这的确是我料想不到的，我原本以为池默也就是在开始那几天挽回一下，但我没想到，这都两个月了，他还在坚持着。

池默是典型的双子座，爱就是爱，不爱就是不爱。

这一点在我追求他的那五年，我已经深刻感受到了。

但我现在挺疑惑，他这样做，是什么意思。

我看着电脑屏幕沉思片刻，想不通，于是就不想了。

我对闺蜜说：「要是他烦到你了，你就直接报警，反正呢，我最近这段时间，都不想回去。」

再往后的几个月，我都没有再听到池默的消息。

我的状态越来越好，旅行博主事业越做越顺，小半年里，就涨到了三百多万粉丝。

再次回到那个城市，已经是半年之后的事情了。

我出来的时候是盛夏，回去的时候，已经是寒冬了。

我在家里过了个舒坦的年，我突然分手然后跑出去玩了大半年这件事，我爸妈颇有微词，但在看到我变黑了又变瘦了之后，抱怨就转变成了心疼。

大年初五那天，闺蜜说有个局，叫我一起出去玩。

我这半年都在外面，几乎都没怎么跟朋友联系，接到闺蜜的电话之后，我就出去了。

但我没想到，池默也会来。

我坐在 KTV 的包厢角落里看着大家玩闹，池默出现在门口的时候，我感觉大家都安静了下来。

大家没说，但我能感受得到，池默的出现，是他们安排的。

半年不见，池默瘦了，看起来更忧郁了，之前一直都是一丝不苟模样的大男孩，现在看起来成熟了许多。

我扫了他一眼，便低下头来。

池默坐到了我身边，轻轻道了一声：「好久不见。」

我嗯了一声，没说话。

倒也不是我不想理他，只是真的无话可说。

因为池默的出现，一整晚我都没怎么玩，晚上十点多的时候，我妈给我打了电话，让我早一点回家。

闺蜜玩得正尽心，我拿起外套，跟闺蜜说了声，然后就走出去了。

我前脚刚走，池默后脚也跟了上来。

他说：「我送你回家吧。」

我拒绝了。

我家里离这个 KTV 不到一公里，散个步就到家了。

但池默不听，我出了 KTV，他就默默跟在我身后，一路跟着我回家。

我知道甩不开他，所以就让他跟着。

大年初五的天气依旧寒冷，我用围巾把自己的脸给挡住，池默就跟在我身后，他穿着黑色的风衣，看起来身形高挑又好看。

但他耷拉着脑袋跟在我身后的样子，看起来有些可怜。

在走到我家小区门口的时候，池默突然拦在了我的面前，他看着我，眼角微红。

他说：「桑桑，回来吧，我需要你。」

我看着他，没说话。

之前在一起的时候，也是他提的，他说：「桑桑，我需要你。」

是的，是需要，不是爱。

分开大半年，再一次听到这句话，我只是觉得可笑。

我说：「你应该跟一个你爱的人在一起，而不是跟一个你需要的人在一起。」

池默一愣，像是明白了自己的表达有错误，于是他改口，道：「桑桑，我爱你，回来吧。」

他在说出这句话的时候，尾音都是微颤的。

在我们之间的关系里，一直站在胜利者一方的池默，突然在这一刻，变得卑微了起来。

池默似乎在刻意压抑自己的情绪，他红着眼睛看着我，道：「我跟苏娇娇不是你想象中的那个关系，我之前的确是喜欢过她，但那都是之前，在高三的时候，我跟她一起回家，在半路遇到了抢劫的人，是她妈妈出现救了我们，但是她妈妈被捅了一刀，去世了，她是单亲家庭，她母亲去世之后，就只剩下她一个人。」

我看着池默，没有说话。

池默的声音越发颤抖得厉害。

「高考结束她就离开了，这些年我一直都联系不上她，半年多之前她回来找我，是因为她生活上遇到了困难，她想跟我重新在一起，但我只想跟你在一起，所以我想帮她处理生活上的困难，让她不要打扰到我们……」

说到这里的时候，池默的声音已经开始哽咽了。

池默说：「你走的那天，我跟她一起去吃饭，是因为那天我给了她一笔钱，让她离开这座城市……」

「我知道。」我突然开口，我看着池默，眼里染上一些笑意：「我回来的时候，在上海见到苏娇娇了。」

那个之前在我面前一直趾高气扬的女孩子，红着眼睛跟我说：「我一直以为，我只要拿我妈妈的事情威胁他，他就会跟我在一起，但是我错了，这一次，是我输了。」

池默的眸子微动，他望着我，他在渴望我回心转意。

他的语气变得小心翼翼：「那，桑桑，你可以回到我身边吗？」

我呼出一口气，抬头看了一眼我家的方向，我道：「我该回家了。」

在我说出这句话的时候，池默眸子里的光一点点落寞下去。

我越过他往前走去，走了几步，我回头，看到池默低着头站在原地。

很多年前，我就一直跟在池默身后，他在哪，我就在哪。

那个时候我觉得，只要我能跟在他身后，就很开心了。

很多年之后的现在，我看着他的背影，却是一点感觉都没有了。

我收回视线，朝家里走去。

往后的好几天，池默都会到我家门口守着。

新年的氛围还在，老爸老妈出串完门，每天都会出门溜达，碰到过池默几次。

因为我跟爸妈说过，不想再跟池默有什么关系了，但爸妈总归还是心软的。

那一天我睡完午觉从房间出来，穿着睡衣一出房间门，就看到了坐在沙发上的池默。

我一怔，老妈从厨房走出来，有些慌张地跟我解释：「外头下雨了，这么冷的天小池淋雨也不好。」

我哦了一声，倒是没说什么。

给自己倒了杯水，就回了房间。

老妈见我不搭理人，跑到我房间训我。

「分手归分手，你总得有些礼貌吧，大过年的，他还给我和你爸带了礼物……」

我坐在电脑前看综艺，道：「他有礼貌就不会来打扰我，再说了，收礼物的又不是我。」

池默一直在我家带到了晚饭的时候，爸妈把他留下来吃饭。

到了饭点，他们三个人围坐在餐桌边，我就背着包大摇大摆从他们面前路过。

我说：「我就不在家吃饭了，我去朋友家玩。」

池默蹲守我家还不够，等过完了年，我回到工作室开始上班，池默就开始转移到工作室来了。

工作室的人跟池默都认识，所以池默想收买他们很容易，每一天池默都会给大家买奶茶买零食。

整个工作室的人都成了池默的说客，都在劝我跟池默复合。

我的回答永远都是：「谁吃的零食谁自己去复合。」

我的旅行博主事业做的风生水起，过完年之后，又要开始出去旅行了。

不知道是谁把我准备出去旅行的事情说给了池默听。

池默跑到我家楼下给我打电话，我觉得再这么拖着也不是事，总是要解决的。

所以便下楼跟池默说清楚。

池默喝了酒，眼眶微红，他看到我就绷不住了，道：「桑桑，你要怎么样才能原谅我，我什么都可以做.....」

池默的话还没说完，我便打断了他。

「池默。」我说：「很晚了，你回家吧。」

池默抬起一双眸子看着我，眼里满是透着哀求和卑微。

「还不晚，我们.....」

「我说的不是时间。」

我又一次打断了他的话，语气坚决：「我说的是，一切都晚了。」

池默一怔，没有再说话。

是啊，一切都晚了，过去的整整七年，消耗了太多东西，把我对池默的深爱消耗光。

时光还在继续，但是有些事情早就留在了曾经。

我转身，对池默道：「回家吧，以后就不要再见了。」

我抬头望向天空，月光皎洁，万家灯火在我面前升起。

其实在这半年里，我也想明白了，导致我跟池默分开的原因，其实不是苏娇娇。

而是越来越清醒的我，和过去七年一直对我很冷漠的他。

我该往前走，曾经发生过的事情，和曾经有过关系的人，就应该留在时光里。

我曾经很爱池默，但时光流逝，飞鸟与鱼总归不同路。

就这样吧，该开始新的生活了。

全文完

浏览器扩展 Circle 阅读模式排版，版权归 www.zhihu.com 所有